

2024年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

（二）对全县政法工作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海丰、法治海丰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

（三）组织开展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政策规定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

（四）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

（五）统筹协调政法工作，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

（六）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

（七）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八）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

（九）指导推动政法队伍建设，管理县法学会和社会治理中心。

（十）完成县委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内设机构有6个，分别为：政治工作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维稳和反邪教工作股，综治工作股，执法监督和法治建设股，政治安全和宣传舆情股，扫黑除恶工作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海丰县法学会，海丰县社会治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3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4.71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2.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4.16	本年支出合计	1,334.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4.16	支出总计	1,334.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4.16	1,33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4.71	7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71	7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39.58	339.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445.13	44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0	10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0	10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3	4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5	41.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7	2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79	41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9	12.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5	1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4.16	489.03	845.1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4.71	339.58	445.13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71	339.58	445.13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39.58	33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445.13	0.00	445.1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0	10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0	10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3	4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5	41.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7	2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2.79	12.79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9	1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35	1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6	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4.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4.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2.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4.16	本年支出合计	1,334.1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4.16	支出总计	1,334.1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4.16	489.03	845.1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4.71	339.58	445.13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84.71	339.58	445.13
[2013101]行政运行	339.58	339.58	0.00
[2013105]专项业务	445.13	0.00	445.1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0	106.3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0	106.3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0.83	40.8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3.1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55	41.5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77	20.7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12.79	12.79	40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9	12.7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35	11.35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44	1.44	0.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0.00	400.00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00.00	0.00	4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36	30.3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0.36	30.3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0.36	30.36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89.03
[301]工资福利支出	416.86
[30101]基本工资	91.20
[30102]津贴补贴	138.47
[30103]奖金	62.24
[30107]绩效工资	19.1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5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0.7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113]住房公积金	30.3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30201]办公费	8.00
[30204]手续费	0.40
[30207]邮电费	0.5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4.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8.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7
[30302]退休费	43.97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45.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13
[30226]劳务费	56.70
[30227]委托业务费	263.4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00
[30307]医疗费补助	40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8.20	28.20	0.00	0.00
“三公”经费	5.00	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89.03	489.03	489.03	0.00	0.00	0.00	0.00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489.03	489.03	489.0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16.86	416.86	416.8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28.20	28.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7	43.97	43.9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5.13	845.13	845.13	0.00	0.00	0.00	0.00	
中共海丰县委政法委员会	845.13	845.13	845.13	0.00	0.00	0.00	0.0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党中央统一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转入常态化，资金用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发动、打击整治、线索办理等工作，起到平安海丰建设的效益。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项目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我委“三定”文件制定的部门职能，资金用于支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起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平安建设和民情地图应用推广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我委“三定”文件制定的部门职能，资金用于开展平安建设和民情地图应用推广工作，起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反邪教宣传教育转化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我委“三定”文件制定的部门职能，资金用于开展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起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政法委专项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我委“三定”文件制定的部门职能，资金用于开展政法工作，起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政法委三四级网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我委“三定”文件制定的部门职能，资金用于开展信息化建设工作，起到促进各部门沟通顺畅的效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监护补助资金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关于拨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经费的函》，资金用于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补助，起到救治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效益。
优才人力资源劳务费	56.70	56.70	56.70	0.00	0.00	0.00	0.00	依据《关于规范海丰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管理的通知》，资金用于编外聘用人员工资发放，起到规范编外聘用人员管理的效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丰县城村（社区）综治视联网系统经费	253.43	253.43	253.43	0.00	0.00	0.00	0.00	经2023年9月9日县政府十六届第39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我委延续使用海丰县城村（社区）综治视联网系统，服务期限3年（2024-2026年），项目所需经费分三期纳入我委部门预算，由贵局按实核拨。该项目起到方便各部门沟通合作，加强综合治理的效益。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34.16万元，比上年减少15.78万元，下降1.1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预算减少；支出预算1,334.16万元，比上年减少15.78万元，下降1.1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8.2万元，比上年减少8.20万元，下降22.5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7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7.8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00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